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IBABA HEALTH INFORMATION TECHNOLOGY LIMITED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41)

**進一步延遲寄發
有關修訂持續關連交易年度上限之
通函**

茲提述(i)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修訂服務框架協議、服務協議及物流服務框架協議項下之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上限)；(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五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委任獨立財務顧問)(統稱「該等公告」)；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延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之專有詞彙與該等公告及延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各經修訂年度上限之進一步詳情、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以及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之通函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或前後寄發予股

東。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故本公司預期將通函寄發日期進一步延後至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二日或該日前之日期。

代表董事會
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王磊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i)一名為執行董事，即王磊先生；(ii)三名為非執行董事，包括吳泳銘先生、康凱先生及張彧女士；及(iii)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嚴旋先生、羅彤先生及黃敬安先生。